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P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2)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HP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及股東,根據本集團目前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錄得顯著減少約11.59百萬新加坡元,由溢利約3.10百萬新加坡元變為虧損約8.48百萬新加坡元。總體而言,預期本集團本年度淨虧損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相比,將為約3.7倍虧損。

溢利預期顯著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以下原因:

- 1. 本集團一直跟進兩個高潛力項目,原本預期將於上半年獲授,但最終流失,同時,現有在建項目跨越兩年以上。這兩項因素導致本年度的建築活動大幅減少;
- 2. 一個項目的完工期延長,導致成本超支;
- 3. 本集團將其工作場所升級為新的公司大樓,導致行政管理費用因為匹配 新的公司管理標準及市場品牌而增加。

儘管上述,董事會認為由於保持充足訂單量、儲備及流動資金,本集團的財務 狀況仍然穩健。 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及股東務請注意,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的初步評估及參考本集團目前所得資料及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有關資料尚待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因此可予進一步調整。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終業績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HP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應德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應德先生及施建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業先生、鄞雲亮先生及陳力萍女士。